

证券代码：832735

证券简称：德源药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45.8 万元。
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 1 元。	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6245.8 万股，均为普通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 1 元。
第二百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本章程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二百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章程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82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7,476,550 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数量为 16,867,000 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总股本由 45,591,000 股增加至 62,458,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45,591,000 元增加至 62,458,000 元。

本次章程的修订系结合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的实际情况对《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关信息进行补充完善。此次修订后，《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相应变更为《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备查文件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